

商标注册公告（一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4年12月27日第1917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35年03月27日。

注册号： 79992217

商标： 芊华

类别： 9

注册人： 杭州芊华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79992234

商标： 恒彤堂

类别： 30

注册人： 张情报

注册号： 79992249

商标： 萃山居

类别： 30

注册人： 朱元娥